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告所述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在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並不構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未有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或合資格前作出有關提呈、要約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提呈出售或提呈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經修訂）進行登記，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不在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之交易除外。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進行提呈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seazen 新城發展

SEAZEN GROUP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全球協調人、賬簿管理人及配售代理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的全部條件已獲達成，配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合共311,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由配售代理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8.78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茲提述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配售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配售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的全部條件已獲達成，配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合共311,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由配售代理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8.78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相當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5.01%。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成本及將由本公司承擔的開支後)約為2,711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長遠的業務發展以及作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王振華及其控制法團(附註1)	4,202,050,000	71.23%	4,202,050,000	67.67%
呂小平(附註2)	12,000,000	0.20%	12,000,000	0.19%
王曉松(附註2)	6,000,000	0.10%	6,000,000	0.10%
陸忠明(附註2)	5,000,000	0.09%	5,000,000	0.08%
承配人	0	0%	311,000,000	5.01%
其他公眾股東	1,673,950,000	28.38%	1,673,950,000	26.95%
總計	5,899,000,000	100.00%	6,210,000,000	100.00%

附註：

1. 王振華為Hua Sheng信託的創始人，透過Hua Sheng信託，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以受託人的身份通過其受控制法團持有4,202,050,000股股份的好倉。
2. 各自為董事。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曉松

中國，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呂小平先生、曲德君先生及陸忠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松先生及章晟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康先生、朱增進先生及鍾偉先生。